



内蒙古日记

北方新报

2025年6月9日 星期一 农历乙巳年五月十四 第6838号

重走塞上

★内蒙古日报社主管主办 ★内蒙古新闻网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出版

R



内蒙古新闻网



正北方网



官方微信



视频号

12分动态管理

呼和浩特医保“驾照式记分”动真格

记者6月5日从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障局了解到,呼和浩特市医保系统落实自治区医疗保障局下发的《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相关人员医保支付资格管理实施细则(试行)》通知精神,日前对3名两定医药机构违规人员作出记分处理。其中,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一级医疗机构口腔科医师因违规诊疗和多收费等被记10分,呼和浩特市医保资格监管正式实现从机构到个人的精准延伸。

经查,2024年期间,赛罕区某定点医疗机构口腔科医师在开展诊疗活动过程中,存在串换诊疗项目、多收费、过度诊疗、未有效核验参保人员个人信息被他人冒名顶替就医等违反医保协议问题,按照协议约定追回涉及违规医保费用。赛罕区医保局对其实施记分处理,按照累加分值原则,一次性记10分,暂停该医师医保结算支付资格4个月。

据了解,涉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相关人员,采用12分动态管理,建立“一人一档”诚信档案记录违规行为,一个自然年度内记分累计达到9分的,暂停医保支付资格1个月;单次记分达到9分的,暂停医保支付资格2个月;一个自然年度内记分累计达到10分,暂停医保支付资格3个月;单次记分达到10分的,暂停医保支付资格4个月;一个自然年度内记分累计达到11分,暂停医保支付资格5个月;单次记分达到11分的,

暂停医保支付资格6个月。一个自然年度内记分累计达到12分,终止医保支付资格,终止之日起1年内不得再次登记备案。记分可通过学习培训、现场参与医保政策宣传活动、飞行检查、专项检查等修复记分。制度区分责任轻重,例如医疗组多人违规时,组长可能因管理失职被扣分,而非“一刀切”处罚所有成员。实现“刚性制度+柔性引导”构建可持续的监管环境。

新规直接追责到个人,“驾照式记分”管理将医保监管推向精细化,通过对医保基金管理和使用人员“扣分-处罚-修复”的闭环管理,使医保基金更安全、医疗服务更规范、患者权益更有保障。

文/草原云·北方新报记者 王利军

【最新通报】

呼和浩特这220家医药机构不能使用医保

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障局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推动医保基金监管工作。现对落实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以来,自5月28日至6月6日主动解除医保协议的220家定点医药机构予以通报。



扫码了解详细名单



总编辑:韩方志 本版主编:王进波 版式策划:兰 峰 责任校对:绍 文

新闻热线:0471-6651113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15-0052 邮发代号:15-21 广告许可证号:150000400009 监督电话:0471-6635324 广告中心电话:0471-6635225 发行中心电话:0471-6659531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内蒙古日报社 邮编:010040 印刷单位:内蒙古日报社印务中心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乌尼尔西街 电话:0471-6635885